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承诺事项说明

2016年1月27日，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70%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玉忠、钱润琦回避了表决。

同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发来的《关于解除关联担保的承诺函》，陈玉忠先生承诺：自2016年1月27日起，6个月内协助解除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腾铝塑”）对张家港市五友拆船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友拆船”）的关联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28日刊载于巨潮咨询网的《关于收购张家港飞腾铝塑板股份有限公司70%股权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二、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收到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行”）发来的《担保关系终止函》：鉴于担保事项由其他方提供了农商行认可的足额担保，飞腾铝塑的保证已经全部解除，农商行同意与飞腾铝塑签署的担保合同即日起终止；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腾铝塑对农商行向五友拆船发放的任何贷款以及农商行与五友拆船之间的其他任何债权债务不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解除担保金额13650万元（大写：壹亿叁仟陆佰伍拾万元）。

同日，公司收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张家港分行”）发来的《担保关系终止函》：鉴于担保事项由其他方提供了农行张家港分行认可的足额担保，飞腾铝塑的保证已经全部解除，农行张家港分行同意与飞腾铝塑签署的担保合同即日起终止；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飞腾铝塑对农行张家港

分行向五友拆船发放的任何贷款以及农行张家港分行与五友拆船之间的其他任何债权债务不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解除担保金额 6000 万元（大写：陆仟万元）。

承诺期间，五友拆船偿还贷款 5000 万元（大写：伍仟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飞腾铝塑为五友拆船向银行贷款所提供 24650 万元的担保，已全部解除。关联方陈玉忠先生《关于解除关联担保的承诺函》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关系终止函》；
-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担保关系终止函》；
- 3、五友拆船还款单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7 日